附件1-23

建筑防水卷材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结果

2017年第3批，共抽查了北京、天津、河北、辽宁、江苏、浙江、安徽、山东、河南、湖北、湖南、广东、重庆、四川、陕西、甘肃、青海、宁夏、新疆等19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126家企业生产的126批次建筑防水卷材产品。包括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、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、高分子防水材料-片材（复合片树脂类FS2）、湿铺防水卷材、聚氯乙烯（PVC）防水卷材5种产品。

本次抽查依据GB 18242-2008《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》、GB 23441-2009《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》、GB /T18173.1-2012《高分子防水材料第1部分：片材》、GB/T 23457-2009《预铺/湿铺防水卷材》、GB 12952-2011《聚氯乙烯（PVC）防水卷材》等标准的要求，对建筑防水卷材产品的可溶物含量、不透水性、耐热性、低温柔性、拉力（最大峰拉力、拉力（伸）试验现象）、延伸率（最大峰时延伸率）、渗油性、接缝剥离强度、胎基材料、热老化（拉力保持率、延伸率保持率、低温柔性、尺寸变化率、质量损失、剥离强度卷材与铝板、尺寸稳定性、最大拉力时延伸率）、拉伸性能、钉杆撕裂强度、卷材与卷材剥离强度（无处理、热处理）、持粘性、与水泥砂浆剥离强度（无处理、热老化）、剥离强度（卷材与卷材、卷材与铝板）、自粘沥青再剥离强度、直角撕裂强度、梯形撕裂强度、吸水率（浸水后、晾置后）、拉伸强度（常温23℃、高温60℃）、拉断伸长率（常温23℃、低温-20℃）、撕裂强度、复合强度（FS2型表层与芯层）、低温弯折、热空气老化（拉伸强度保持率、拉断伸长率保持率）、加热伸缩量、热处理尺寸变化率、热稳定性（外观、尺寸变化）、抗冲击性能、耐碱性（拉伸强度保持率、拉断伸长率保持率）等31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

抽查发现有13批次产品不符合标准的规定，涉及到可溶物含量、热老化（低温柔性、尺寸变化率、剥离强度 卷材与铝板）、热空气老化（拉伸强度保持率）、低温柔性、延伸率（最大峰时延伸率）、渗油性、接缝剥离强度、剥离强度（卷材与卷材、卷材与铝板）、持粘性、卷材与卷材剥离强度（无处理、热处理）、与水泥砂浆剥离强度（无处理、热老化）、拉断伸长率（常温、低温）、复合强度（FS2型表层与芯层）、耐热性等项目。具体抽查结果见附表1-23。